

嵊州漕河泾长三角协同发展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第一号）澄清文件

各潜在投标人：

现对《嵊州漕河泾长三角协同发展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招标文件，项目编号（A3303270430001322）（第一号）澄清如下：

一、原招标文件第六章嵊州漕河泾长三角协同发展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任务书中第三点建设内容及标准：嵊州市浦口街道迴溪路北侧（浦联路东）BM 地块建设项目按照国家、地方、行业的相关设计规范、规程进行建设，拟建 BM 地块相关设施用房，包括建筑、结构、消防、暖通、装修、智能化、外墙亮化、给排水、强弱电、电梯设备、会议设备等以及场外配套道路、雨污水管道、景观绿化、亮化、围墙等。**更改为：**嵊州市浦口街道迴溪路北侧（浦联路东）工业地块建设项目按照国家、地方、行业的相关设计规范、规程进行建设，拟建 M 地块相关设施用房，包括建筑、结构、消防、暖通、装修、智能化、外墙亮化、给排水、强弱电、电梯设备、会议设备等以及场外配套道路、雨污水管道、景观绿化、亮化、围墙等。

二、原招标文件第六章嵊州漕河泾长三角协同发展产业园项目（一期）设计任务书第五点设计要求：根据嵊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编制的项目土地使用规划条件和红线图进行方案设计，设计应遵循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国家标准，按照建设标准进行设计。

1. 通过本次设计，使 BM 地块的商业、办公与工业等有机结合，形成开放式的工商业园区；定位上同周边商业、工业等有差异性，又有连续性，整体打造一个多样化、特色性、多功能的产业配套园区。

2. 优先从地块自身各项指标出发考虑，尽可能利用限高，采取适宜的街区尺度，降低建筑密度；并从园区定位出发考虑，结合地块景观布局特性，合理安排建筑布局。

3. 合理安排商业、办公、工业的通路及相互的交叉、互补关系，打造有便利性、舒适性的混合区域，力求具有前瞻性。

4. 设计要集约规划用地，规划一次到位；空间有层次、有深度，充分体现建筑现代文明的气息，以实用和美观、现实和前瞻相互和谐统一为基本指导思想。同时遵循生态、节约、节能、可持

续发展理念，提倡使用新材料、新技术。

5. 体现节约意识，在满足使用功能及美观性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节约工程造价，实现节能环保。

更改为：根据嵊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编制的项目土地使用规划条件和红线图进行方案设计，设计应遵循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国家标准，按照建设标准进行设计。

1. 通过本次设计，使 M 地块的办公与工业等有机结合，形成开放式的工业园区；定位上同周边商业、工业等有差异性，又有连续性，整体打造一个多样化、特色性、多功能的产业配套园区。

2. 优先从地块自身各项指标出发考虑，尽可能利用限高，采取适宜的街区尺度，降低建筑密度；并从园区定位出发考虑，结合地块景观布局特性，合理安排建筑布局。

3. 合理安排办公、工业的通路及相互的交叉、互补关系，打造有便利性、舒适性的混合区域，力求具有前瞻性。

4. 设计要集约规划用地，规划一次到位；空间有层次、有深度，充分体现建筑现代文明的气息，以实用和美观、现实和前瞻相互和谐统一为基本指导思想。同时遵循生态、节约、节能、可持续发展理念，提倡使用新材料、新技术。

5. 体现节约意识，在满足使用功能及美观性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节约工程造价，实现节能环保。

三、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

（第一号）澄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若与招标文件中的内容有重复之处，以（第一号）澄清文件为准，请投标单位及时下载。所修改的内容对投标单位具有同样的约束力，并按要求参加投标。

